

证券代码：835968

证券简称：科创蓝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青岛科创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 的专项说明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青岛科创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0 年度财务报表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信”）审计并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（大信审字【2021】第 1-10327 号）。截至 2021 年 6 月 3 日止，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经消除，具体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2020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

大信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如下：

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预付款项余额为 4,235.12 万元，其中预付给关联方青岛江河瀚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款项为 4,047.36 万元，该预付款项系公司在未取得客户订单的情况下，与关联方青岛江河瀚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，向其订购换热器等产品形成的，我们无法判断该交易的商业实质及合理性。

二、2020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消除的说明

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、管理层高度重视 2020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事项，积极采取措施解决、消除上述事项的影响，实施情况及结果如下：

1、青岛江河瀚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从 2019 年开始成为公司的主要供应商，2019 年度、2020 年度均为公司的第一大供应商。同时，青岛江河瀚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迟焕文（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弟弟）已于 2019 年 11 月 29

日将其所持股份全部转让给李登江，2020年度青岛江河瀚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仍视为公司的关联方，但是从2021年开始青岛江河瀚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已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2、截至2020年12月31日，公司预付账款青岛江河瀚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挂账金额为4,047.36万元，截止到2021年6月3日，公司已全部收到相应的产品并验收合格入库，共计设备422台，其中289台设备已取得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，尚余133台设备由于供应商发票不够尚未取得。公司预付账款青岛江河瀚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账面挂账金额为12,355,000.00元，应付账款青岛江河瀚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账面挂账金额为17,840,707.73元，截至2021年6月3日，公司应付青岛江河瀚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实际账面金额为5,485,707.73元。

3、预付给青岛江河瀚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其订购换热器，主要是应用于德州市临邑县污水处理厂污水源热泵供热项目，项目预计收入5000万元以上，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业务模式，产品的采购期往往会早于项目的合同签订日。同时，钢材价格于2020年11月开始涨价，提前预付给青岛江河瀚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其订购换热器，有利于控制公司的产品成本。

4、青岛江河瀚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从2019年开始为公司的第一大供应商，向其订购的换热器产品为通用设备，如果德州市临邑县污水处理厂污水源热泵供热项目后续无法实现，也不会影响公司的库存积压，可应用于其他尚未完成的项目及后续的新接合同。其中：青岛市红岛经济区清洁能源供热项目未完工预计4,000万元。

根据上述情况事实描述及供应商的履行情况等事项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截至2020年12月31日，公司预付给青岛江河瀚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4,047.36万元，符合公司的实际业务情况及模式，且与青岛江河瀚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已不存在关联关系，相关产品的采购价格客观、公允，提供的换热器等产品符合合同的规定及公司的验收标准，已全部验收合格入库。如果后期无法实现德州市临邑县污水处理厂污水源热泵供热项目，该部分产品完全可用于其他尚未完成的项目及后续的新接合同，不会造成公司的库存积压，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及商业逻辑。因此，截止2021年6月3日，2020年度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影响

响已全部消除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科创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年6月15日